



**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HEALTH
AND MENTAL HYGIENE**
Mary T. Bassett, MD, MPH
Commissioner

即時發佈
2017年2月10日，週五
(347) 396-4177

紐約州最高法院肯定裁決，支持衛生局的鈉含量警告規定

2017年2月10日 – 「今天，紐約州上訴分院 (New York State Appellate Division) 肯定了鈉含量警告規定。這表示紐約居民未來前往連鎖餐廳用餐時仍然享有知情權利，可以瞭解菜單品項的鈉含量是否超出每日建議上限。這項規定協助紐約市民正確選擇能夠降低鈉攝取量的餐點。高鈉攝取量會造成血壓升高，增加罹患心臟病和中風的風險。衛生局會繼續研擬相關規定，支持我們以提升及保護全紐約市民健康為宗旨的使命」。以上是衛生局長 **Mary T. Bassett** 博士發表的說法。

如需參閱上訴法院裁決內容的英文版，請按一下[這裡](#)。

###

媒體聯絡電話：

Carolina Rodriguez/Stephanie Buhle:
pressoffice@health.nyc.gov, (347) 396-4177